

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657桃園市楊梅區高榮里梅獅路
539巷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發展組組長 張瑄宜

電話：(03)4641123#213

電子信箱：hsuan6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仁國華字第11000039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市內教師介聘對本校華德福國小部有興趣之教師，請務必先與本校聯繫，了解本校教育理念及教學模式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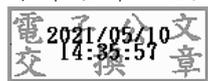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本校華德福國小部實施華德福實驗教育，任教華德福國小部教師須遵守以下事項：

- (一)利用假日自費接受華德福基礎師訓及持續進修華德福教育相關課程。
- (二)不採用課本、不使用視聽媒體，須依據人智學理論及華德福課程綱要自編教材、規劃整學年課程，每日備課、畫黑板畫，帶學生進行各科實作課程及書寫工作本。
- (三)配合教師成長規劃，接受校內外資深教師及同儕觀課對談。
- (四)不安排定期紙筆測驗，每學期須為每個孩子書寫質性評量。
- (五)除教學工作，須配合學校各項事務參與工作小組，協助行政工作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